

「校園音樂大使展關懷」資助計劃申請書[△]

此欄由音樂事務處填寫

收表日期: _____

表格編號: _____

申請者資料

1. 學校名稱

2. 學校地址

3. 負責人姓名／職銜

| | | |
|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聯絡電話 | 傳真 | 電郵（請提供以作日後文件往來之用） |
| i) | | |
| ii) | | |

4. 演出團隊簡介（包括成立宗旨、表演形式及成員人數。）

5. 演出團隊在過去三年內曾舉辦或參與的校內／校外音樂活動經驗（請註明舉辦活動的日期、活動內容、對象及參加人數，並可夾附有關資料/ 文件。）

擬議活動計劃

演出詳情

學校必須自行安排演出場地及服務對象，並於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3 月期間進行演出。

服務對象單位類別

（服務對象只限於右列單位的受眾人士）

長者中心/長者院舍

特殊學校

醫院

社會福利署服務單位名單內的機構

服務對象單位名稱

服務對象單位地址

服務對象單位聯絡人姓名及電話

預計觀眾人數

觀眾類別

合辦機構（如有）

| 舉行月份 | 地點 | 節目時間（分鐘）* | 預計演出人數^ |
|-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| |

節目內容（請以□表示，可選擇多項）

歌唱（ 獨唱 合唱 其他 [請註明 : _____])

器樂演奏（ 獨奏 [樂器 : _____] 合奏 [樂器 : _____])

其他 [請註明 : _____])

舞蹈 音樂劇 魔術

其他 [請註明 : _____]

△ 學校提供的資料將作甄選之用，請儘量詳盡。

* 活動不可少於 30 分鐘，並以音樂演出為主。

^ 請注意一般校外場地只能同時容納每項不超過 15 人的音樂小組演出。

活動財政預算

| 開支項目 | 預計是次活動所需費用 | 預計所需資助額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交通及運輸 (最高資助額: \$2,000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貨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貨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旅遊巴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載客巴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的士 | 例: 車輛時租費用 x 車輛數目 x 時數 | |
| 專業輔導人員酬金津貼 (最高資助額: \$1,000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導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伴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人員 | 例: 工作人員時薪 x 所需人數 x 時數 | |
| 雜項 (最高資助額: \$500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禮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宣傳或節目印刷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出用道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列明) [不包括購買樂器、譜架、錄影/拍攝工具及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] | | |
| | | (最高資助總額: \$2,000) |
| | | 總計 |

遞交申請書限期

申請者必須於 **2023 年 9 月 29 日或之前** 把填妥的申請書連同有關證明文件電郵至本處: **cnc@lcsd.gov.hk**

申請書所填報的個人資料處理方法

在此表格填寫的個人資料，音樂事務處將用作處理「校園音樂大使展關懷」資助計劃的申請。填寫此表格乃屬自願性質，但如你未能提供充足資料，本處或未能處理申請。根據「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」第 18 及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，你有權查閱及更改閣下的個人資料，你亦有權索取填寫在此份表格上的個人資料複本。如欲查閱或更改資料，請致函音樂事務處活動及推廣組（九龍油麻地海庭道 11 號西九龍政府合署南座 5 樓）提出申請。

聲明

我證實此申請書上的資料真確無訛。

校長簽名 :

校長姓名 :

日期 :

學校印章 :
